

新坡國小 107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8 年 6 月 26 日 下午 1 時 00 分

二、地點：視聽教室

三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冊

紀錄：張佩瑜

四、主席：何基誠校長

五、主席報告

1. 感謝大家與會，出席人數過半，讓會議得以順利召開。
2. 希望老師培養不被取代的專業能力。

會長致詞

感謝校長、輔導會長、各位家長及在座老師出席本次會議。

六、各處室報告

【教務處】

感謝大家對教務處的支持與協助，我們除了持續辦理各項例行性業務外，也辦理多場校內及跨校的精進教師教學技能研習及觀議課，此外，本學期參加各項競賽-科展、數學競賽、科學競賽及語文競賽，都獲得優異成績。

展望新學年，除了持續依據新課綱來發展精進課程外，也會繼續推動業務及辦理相關研習，在語文競賽部分，目前正加強選手訓練，以期在市賽獲得更好的成績。

【學務處】

1. 感謝各位老師對學務處各項工作的配合，尤其是導護工作還有學生的日常生活指導。
2. 請老師加強學生暑假生活指導、相關安全教育宣導、水域安全宣導，並要求學生維持正常作息，抽空了解學生暑假生活狀況。
3. 校園安全的維護有賴於全校師生的共同協助，若有特殊情勢、人物請第一時間反應回報，並按相關規定處理。

【總務處】

1. 感謝各位老師對總務處各項工作的配合與支持；感謝事務組長對於維修工作「即通報即處理」，許多事親力親為，節省不少修繕費用。
2. 家長關心的學生飲用水問題，每 3 個月定期檢測，水質是否含有重金屬檢測等，均合於規定標準。
3. 感謝老師宣導節約用電，上年度電費節省約二十萬。
4. 校園門禁管理，配合警衛巡邏，盼校園安全能更完善。

5. 東棟籃球場整建工程已順利發包，暑假動工，預定開學完工。
6. 教育局宣布暫不刪減學校 15%經費。

【輔導室】

1. 補救教學更名為「學生學習扶助計畫」，暑假開課 7 班，7 月 1 日至 7 月 26 日上課 4 週，感謝同仁支援擔任授課老師。
2. 請老師能在 6 月 28 日前登入科技化評量網頁，關心學生施測結果，了解學生學習落差，提供學習策略。
3. 8 月 24 日舉行 108 學年度一年級新生報到及家長座談會，徵求人力支援老師。
4. 請老師暑假期間保持暢通的聯絡管道，如有請假，請落實代理人確實執行。並請級任老師關心學生暑假生活狀況，如有得知高關懷、高風險及性平相關事件，立即通知校方，以便即刻掌握通報時機。

【人事室】

一、人員異動及離職人員：

- (一) 校長於 108 年 8 月 1 日榮調至新莊國小。
- (二) 市內介聘調出教師紫彤老師、以珊老師。
- (三) 市外介聘調出教師嫵芬老師。

二、重要宣導事項：

- (一) 如於暑假期間取得學位者，請務必儘速檢齊畢業證書等相關證件洽人事室辦理改敘事宜。核敘生效日於 7 月底前，改敘後薪級 8/1-106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晉級即可為考核獎金基準，攸關教師重要權益，可申請改敘之教師請預為準備相關證件資料。**【請即將於本次暑假取得畢業證書者會後先與我聯繫】**
- (二) 108、109 年度三款後備軍人緩召申請期限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止，請資格符合者，於規定期限內備妥相關證件逕向人事室提出申請。
- (三) 教師暑假出國請注意：依據教育局公告之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級學校教職員工請假日數一覽表」規定略以：
 1. 非因公務赴大陸地區規範適用於校長、兼行政職教師、正式職員、工友等-赴陸申請表及返臺一週內填返臺意見表。
 2. 未兼行政職教師、代理教師等人員赴大陸地區不受限制，惟應依校內規定其它出國案件，填寫「出國請示單」申請核准至於因公務赴大陸地區案件仍應經許可後始得為之，其餘出國案件，亦請填寫「出國請示單」申請核准，如遇需請假情形時(返校或備課...等)，另請依請假規定辦理(公假或事假或休假或補假...等)。

3. 提醒暑假期間返校或備課日因故無法到校者，請辦理請假手續。
- (四) 暑假期間行政人員請依規定時間到校上班，如未克到校請依規定辦妥相關請假手續，請各處室於暑假期間，非輪值期間請確實控留人力，另暑假輪值人員如因故不克到校值勤者，請自行覓妥代理人或互調，以維服務品質。
- (五) 為辦理107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案，擬訂於**108年7月25日(星期四)上午10:00**於本校會議室召開本學期第7次考核委員會，請本校教師考核委員(若有異動另行通知)到校開會，敬請考核委員準時出席。
- (六) 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8年6月24日桃教小字第1080052181號函所試日程表，為辦理108年度新進教師介聘作業，擬訂於**108年7月10日(星期三)上午9:00**召開教評會議審查，請本校教評委員到校開會，敬請委員準時出席。
- (七) 本年度符合健康檢查之同仁請提早規劃健檢申請補助費，申請名單前已公告於本校網站及差勤系統訊息公告處，請符合健檢同仁於會後可到我這邊領申請表。

註：暑假期間~麻煩您的協助 1.教評會委員或 2.有教務處請您協助擔任甄選委員者：

辦理本校合理化員額代理教師及鐘點教師……等缺甄聘~。

七、提案建議：

案由一：訂定本校校園場地開放管理辦法 (三年級)

說明：

1. 本學年外掃區域為操場、籃球場及其周圍花圃、部份遊樂器材區，放學後外校人員入校所遺留的垃圾造成師生打掃龐大負擔。
2. 下午五點放學後，課照班學生尚在校園裡等待家長，校園已開放。在無法控管入校人員的狀況下，學生恐有安全疑慮。

具體建議：

1. 入校人員一律換證，確保入校人員身分，讓校園開放給真正來休閒運動的社區民眾。
2. 平日校園開放時間改為 18:00-19:30，在警衛先生能管控大門安全時再開放。
3. 假日校園開放時間可再縮短，改為中午過後。另如無法完全禁止民眾飲食，

可否將校園假日後髒亂的狀況公告予民眾周知，進行「柔性勸導」，希望民眾不要將飲食帶入校園，增加學生打掃工作負擔。如後續狀況未改善，請學校制定積極的辦法，以維護校園整潔。

4. 公告使用規則，讓進入新坡國小校園的民眾們有規則可循，也給新坡國小的師生們一個安全、安心、整潔的校園環境。

決議：

1. 總務處製作維護校園整潔宣導告示，並張貼於球場提醒到校運動人士。
2. 於6月28日晚上家長代表會員大會提出校園開放時間討論議案。

八、建議案：無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、散會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處主任 李鎮吉

輔導主任：

輔導室主任 劉得坤

校長：

新坡國民小學 校長 何基誠

總務主任：

總務處主任 吳亦杰

人事主任：

人事室主任 邱倩利